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部门

2018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部门概况…………………3

一、部门职责…………………………………………………3

二、机构设置…………………………………………………4

第二部分 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部门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4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4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4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5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5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支出公开表………………………………………………………………5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支出公开表……………………………………………………………5

十、资产负债公开简表………………………………………5

第三部分 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部门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1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十、资产负债决算情况说明…………………………………12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13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15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15

第一部分 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海南省供销合作社隶属海南省人民政府，为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承担着为“三农”服务和全省供销合作社系统经营监管职责，是我省为“三农”提供服务的最大合作经济组织。其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共中央、国务院要求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

（二）全供销系统大力领办和协办农村合作经济组织，科学组织农民生产，引导农民进入市场。

（三）负责推进农副产品市场购销、农业生产资料经营服务、日用消费品经营和再生资源回收利用等覆盖全省城乡的四大经营网络体系建设，构建“网络经营、集中配送、覆盖全身、服务三农”的流通格局。  
　 （四）负责化肥商业储备工作，加强化肥储备管理，缓解我省化肥供求的矛盾，保障农业生产用肥供应。

（五）组织建立测土配方施肥服务、农村沼气维修服务、农业机械专业服务、农民营销培训服务等四个为农“服务中心”。

（六）组建海南省农产品运销有限公司，利用全国供销合作社系统的销售网络，建立海南农产品运销长效机制。

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信息中心是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下属二级单位。其主要职责：承担省供销系统信息化建设和网络管理、运行、维护，供销信息收集、分析、处理、发布，供销系统社有企业、合作经济组织发展电子商务指导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海南省供销社合作联社部门2018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一）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部门本级，下设处室有：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财务审计处、合作指导处、经济发展处、资产管理处。

（二）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信息中心（下属单位），下设办公室1个。

第二部分、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部门2018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支出公开表（见正文附件）。

十、资产负债决算公开简表（见正文附件）。

第三部分 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部门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收入总计1,161.40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2，907.40万元，下降71.46%。主要原因：是用于商品服务业等收入减少。

2018年度支出总计1，209.55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支出总计减少2，859.25万元，下降70.27%。主要原因：是用于商品服务业等支出减少。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

年初结转结余59.55万元，主要是综合事务，用于商品服务支出。

结余分配0.21万元，主要是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年末结转结余11.19万元，主要是综合事务项目结余，年末财政已收回。

（取自2018年度财决01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161.4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161.19万元，占99.98%；其他收入0.21万元，占0.02%。

（取自2018年度财决02表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209.5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38.91万元，占77.62%；项目支出270.64万元，占22.38%。

（取自2018年度财决03表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161.19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2，896.12万元，下降71.38%。主要原因是商品服务业等支出减少。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1，209.55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847.76万元，下降70.19%。主要原因是商品服务业等支出减少。

（取自2018年度财决04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收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09.5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7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847.76万元，下降70.19%。主要原因是商品服务业等支出减少。

（取自2018年度财决05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209.5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58.31万元，占13.0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20.21万元，占1.67%；农林水支出17.8万元，占1.47%；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906.00万元，占74.90%;住房保障（类）支出58.87万元，占4.87%；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48.36万元，占4%。

（取自2018年度财决05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518.11万元，支出决算为1,20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9.67%。

（取自2018年度财决05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64.05万元，支出决算为75.38万，完成年初预算的117.69%。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8年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89.99万元，支出决算为82.9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2.15%。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8年人员变动，支出相应减少。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8.92万元，支出决算为19.1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1.27%。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2018年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8.9万元，支出决算为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79%。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批复预算时，系统原因导致年初预算较大。

5、农林水支出（类）农业（款）农产品（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7.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7.8%。决算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年底追加调整预算17.78万元。

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615.66万元，支出决算为666.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8.2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变动。

7、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187.6万元，支出决算为172.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1.73%。

8、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市场监测及信息管理（项）。年初预算为39.3万元，支出决算为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2.44%。

9、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商业流通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为29.56万元，支出决算为35.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8.84%。决算大于预算数的原因是：2018年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61.33万元，支出决算为58.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67%。决算小于预算数的原因是人员变动。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0.81万元，支出决算为0.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38.9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809.6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公用经费129.2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取自2018年度财决06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00万元。

（二）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

（三）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39.55万元，支出决算为9.67万元，完成预算的24.4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省委省政府二十条规定，厉行节约，大力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6.80万元，占70.3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87万元，占29.78%。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为0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度一样没有出国情况。主要原因是2018年我社工作重心放在巡视整改上。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6.8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6.80万元，主要用于油费、维修费、保险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度减少2.6万元，下降27.66%。主要原因是贯彻省委省政府二十条规定，厉行节约，同时部门加强公务车的运维管理，合理调度公务用车，节约公务车运行成本。

（3）公务接待费支出2.87万元，其中：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87万元，主要用于各省供销社组织来我省考察的学习团队接待费用。2018年度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数8个，来宾243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17年增加1.99万元，增长226.24%。主要原因是：我社一直严格公务接待审批，每年公务接待费用支出都较少，2018年公务接待工作正常开展，主要用于接待海南省农产品冬交会各省市领导及来宾。

（本表取自决算报表CS05表）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00万元。（取自2018年财决09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资产负债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末部门资产总计21,119.48万元，负债总计4,511.88万元，净资产总计16,607.6万元，国有资产总量16,607.6万元。（取自2018年财决10表《资产负债简表》）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省社组织对2018年度纳入绩效自评范围的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全面绩效自评。包括“综合事务管理”1个一级项目，共涉及资金187.6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在加强预算项目绩效评价管理，控制部门运行成本，提高部门资产管理效率及规范部门预算资金管理方面效果显著。2018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从资金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这四个方面进行自评，项目绩效评价级次为优秀。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综合事务管理项目得分为96.92分。主要问题及原因：会议、培训和差旅费等支出进度缓慢。原因一是上年资金结余导致该项目资金大于年初预算数且支出有限安排使用上年结余资金；二是2018年我社工作重心放在巡视整改上，各项财务支出受到较大影响；下一步整改措施：做好供销事务项目经费支出的管控，科学合理的调整项目支出进度。

**项目基本信息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实施单位** | | **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 | | | | | **主管部门** | | | | | **海南省供销合作联社**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雷雨** | | | | **联系电话** | | | | | | **65386833** | | | | |
| **地址** | | **海口市白龙南路43号海建大厦副楼三、四楼** | | | | | | | | | | **邮编** | | **570204** | | |
| **项目类型** | |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 | | | | | | | | | | | | | |
| **计划投资额**  **（万元）** | | **187.6** | |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 | | | | **316.15** | **实际使用情况（万元）** | | | **238.2** | | |
| **其中：中央财政** | |  | | **其中：中央财政** | | | | |  |  | | |  | | |
| **省财政** | | **316.15** | | **省财政** | | | | | **316.15** |  | | |  | | |
| **市县财政** | |  | | **市县财政**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绩效评价指标评分（参考）**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 **分值** | | **二级指标** | | **分值** | | | **三级指标** | | | **分值** | | **得分** | |
| **项目决策** | | **20** | | **项目目标** | | **4** | | | **目标内容** | | | **4** | | **4** | |
| **决策过程** | | **8** | | | **决策依据** | | | **3** | | **3** | |
| **决策程序** | | | **5** | | **4.8** | |
| **资金分配** | | **8** | | | **分配办法** | | | **2** | | **1.81** | |
| **分配结果** | | | **6** | | **5.55** | |
| **项目管理** | | **25** | | **资金到位** | | **5** | | | **到位率** | | | **3** | | **3** | |
| **到位时效** | | | **2** | | **2** | |
| **资金管理** | | **10** | | | **资金使用** | | | **7** | | **6.64** | |
| **财务管理** | | | **3** | | **3** | |
| **组织实施** | | **10** | | | **组织机构** | | | **1** | | **1** | |
| **管理制度** | | | **9** | | **8.36** | |
| **项目绩效** | | **55** | | **项目产出** | | **15** | | | **产出数量** | | | **5** | | **4.91** | |
| **产出质量** | | | **4** | | **3.82** | |
| **产出时效** | | | **3** | | **2.91** | |
| **产出成本** | | | **3** | | **2.91** | |
| **项目效益** | | **40** | | | **经济效益** | | | **8** | | **7.64** | |
| **社会效益** | | | **8** | | **7.82** | |
| **环境效益** | | | **8** | | **7.91** | |
| **可持续影响** | | | **8** | | **7.73**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 | **8** | | **7.91** | |
| **总分** | | **100** | |  | | **100** | | |  | | | **100** | | **96.92** | |
| **评价等次** | | | | | | | | | **优** | | | | | | |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度省供销社机关运行经费122.94万元，比2017年度减少19.77万元，下降13.85%。主要原因是：2017年度工资标准提高。（本表取自决算报表CS05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度省供销社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55万元。（本表取自决算报表CS06表）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度12月31日，本部门（含二级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

（本表取自决算报表CS05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